

風 險 因 素

閣下投資發售股份前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內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任何該等風險的重大及不利影響。股份交易價格可能會由於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而閣下則可能會損失全部或部份投資。

我們的經營本身存在著一系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劃分為與(i)我們的業務；(ii)行業；(iii)香港；(iv)股份發售；及(v)本招股章程有關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投資者應仔細考慮以下資料，連同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其他資料。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依賴香港RMAA項目的供應情況

我們的收益受香港RMAA項目的數目及供應情況的影響，而影響RMAA項目數目及供應情況的因素眾多，包括(但不限於)與香港RMAA行業有關的政府政策的變化，以及用於改善現有樓宇的投資額等。特別是，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所有收益均來自於香港的RMAA項目。

建築業的低迷可能導致整體上所提供的香港RMAA工程數目大幅減少。例如，對於香港RMAA行業不利的政府政策可能導致現有樓宇RMAA工程的需求顯著下降。

我們無法保證日後RMAA項目的數目不會減少。倘若可獲得的RMAA工程因香港RMAA項目數目減少而降低，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很大一部分收益來自於有限數目的客戶授予的合約和工程訂單，倘若來自於主要客戶的收益顯著減少，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很大一部分收益來自於有限數目的客戶。2016財年、2017財年、2018財年、2019財年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約76.8%、82.5%、84.4%、82.9%及87.7%。由於我們的大多數合約或工程訂單均在逐個項目的基礎上獲取，因此於當前項目完成後，主要客戶可能不再向本集團授予新的合約或工程訂單。我們與主要客戶無任何長期承諾，主要客戶無義務向我們

風險因素

提供任何新項目或後續項目(如有)。倘若本集團無法與主要客戶簽訂新合約或工程訂單，亦無法獲得其他客戶同等規模和數量的合適項目，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過往收益和溢利率來自於非經常性項目，不能保證客戶會提供新業務，亦不能保證我們會獲得新合約或工程訂單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從合約或工程訂單中獲得的收益主要基於合約，屬於非經常性項目。我們不同規模的項目源自(i)在當地報紙或網站上公佈的公開招標及(ii)客戶或其顧問的報價或招標邀請。於我們提交投標書或報價文件後，是否能獲得機會取決於客戶。因此，我們仍需要對每個新合約或工程訂單進行競爭性投標或完成報價提交流程。決定項目投標成功率的因素眾多，如我們的投標策略、每年投標數目以及本集團的競爭對手就每個項目提交的投標書等。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在項目投標和報價方面的成功率分別約為19.7%、19.8%、21.3%、23.5%及29.0%。我們不能保證現有客戶或潛在客戶會邀請我們參與投標流程或提交報價，亦不能保證我們日後能繼續獲得新項目。合約或工程訂單的數目和規模，以及該等業務帶來的收益額在不同時期可能存在顯著變化，所以，很難預測日後的業務量。

因此，無法保證本集團能夠維持或提高日後獲取招投標項目和報價項目的成功率。於現有合約或工程訂單完成後，倘若本集團無法獲得新投標或報價邀請，或無法獲得新合約或工程訂單，或日後的投標邀請或可供投標的合約數目大幅減少，我們的整體業務、業務經營、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和前景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根據投標書中估計的時間和成本估算項目價格，倘若未能準確估計時間和成本及／或任何項目發生延誤，將會導致成本超支，甚至造成虧蝕，從而對我們的經營和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按照估計的成本及一定的加價幅度來釐定報價或投標的價格。我們是否有能力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提交投標書，並留有足夠的溢利率，保持盈利能力，這取決於各種因素。我們根據潛在客戶提供的可用資料釐定投標價格，其中會考慮項目的範圍和複雜性、地盤條件、項目時間、估計的建築材料成本、勞動力和機械相關要求和能力、需分包工程的範圍、我們與客戶的關係以及當前的市場條件。

這些因素或其他相關因素的任何重大變化都可能導致我們延遲完工或成本超支，並且無法保證實際的時間和成本與我們的初步估計一致。由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客戶簽訂的合約或工程訂單通常是固定價格合約或是重新計量合約或工程訂單(在工

程量清單中的單價固定，無任何價格調整條款)，一旦我們與客戶就報價或投標價格達成一致，我們可能要承擔由此引致的任何額外費用。該等延誤、成本超支或實際時間和成本與我們所作估計不一致的情況可能導致我們的盈利能力低於預期。

此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簽訂的合約或工程訂單通常包含具體的完工進度要求和算定損害賠償條款(即，倘若我們或我們的分包商未達到進度要求，我們可能必須向客戶支付算定損害賠償)。倘若客戶不允許延期，本集團可能會因延遲完成項目或未滿足合約的進度要求而支付算定損害賠償，該損害賠償根據每日固定金額或根據合約規定的某些損害賠償機制計算，計算期限為工程的延誤時間。由於我們無法將成本維持在最初的估計範圍內，這可能會降低或減少我們預期的相關項目溢利和現金流入。對項目時間和成本的任何重大不準確估計都可能導致工程完工延遲和／或成本超支，進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盈利能力和流動資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分包商協助完成項目

我們聘用分包商完成不同項目中的所有地盤工程。本集團於2016財年、2017財年、2018財年、2019財年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分包費用分別約為152.3百萬港元、194.8百萬港元、246.5百萬港元、266.8百萬港元及188.8百萬港元，分別約佔本集團總服務費用的94.6%、98.2%、98.9%、98.3%及97.9%。分包費用的任何顯著增加可能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除此之外，倘若我們無法像管理我們員工一樣有效地監督分包商的績效，或分包商違反任何環保相關法律、法規或條例以及健康安全事項條例，我們還可能面臨其他法律責任，而分包商的相關註冊或牌照的更新可能會受影響，甚至可能導致該等註冊或牌照被撤銷。我們還可能作為主要義務人被有關管理機構起訴。例如分包商造成彼等僱員的任何人身傷害或死亡或任何第三方的財產損害，我們將遭受損失和損害賠償申索。

此外，由於分包安排，我們還面臨與分包商或彼等僱員不履行、延遲履行合約或履行低於標準等相關的風險。倘若我們項目中的分包商發生上述情況，我們將不得不指定替代分包商，這將引致額外費用。我們還可能因分包商延誤工程進度或存在工程缺陷，或因任何事故給分包商的僱員造成人身傷害或死亡而引致額外費用或責任。此外，我們無法僱用合格的分包商可能會對我們順利完成項目造成影響。

這些事件可能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財務業績和聲譽，並導致訴訟或損害賠償申索。此外，根據《雇傭條例》第43C條，對於分包商為履行已訂約的任何工程而僱用的僱員，(i)總承建商或(ii)總承建商和每一上級分包商應連帶負責分包商拖欠該等僱員的工資。

風險因素

倘若該等工資未在《雇傭條例》規定的期限內支付，而我們有責任替代分包商支付工資，我們的經營和財務業績將因分包商違反法律、法規或條例規定的義務而受到不利影響。關於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有關勞工、健康及安全的法例及規例」一段。

我們依賴穩定的勞動力供給來開展工程。倘若我們或我們的分包商遭遇勞動力短缺、工業行動、罷工或勞工成本大幅上漲，我們的經營和財務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穩定的工人隊伍(直接僱用或由分包商僱用)來開展我們的RMAA工程。特別是，每個項目都需要具有不同技能及專業知識的分包商來完成。任何工程界別發生工業行動均可能擾亂我們RMAA工程的進展。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香港的RMAA行業正面臨勞動力短缺的挑戰，而勞動力老齡化和有技能人才的缺乏則加劇了這一狀況。儘管從2014年到2019年建築工人的平均工資以大約4.2%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但短缺情況仍然嚴峻。

無法保證將來會有充足的勞動力供給，或不會發生工業行動或罷工。該等工業行動、罷工或重大勞動力短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績效、盈利能力和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無法保證勞動力供給和平均勞工成本始終保持穩定。勞動密集型項目更易受到勞動力短缺的影響。我們的分包費用還包括分包商的勞工成本。倘若勞工費用大幅增長，我們(或我們的分包商)必須透過提高工資留住勞動力，我們的員工成本及／或分包費用將會上升，從而給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另一方面，倘若我們或我們的分包商未能及時留住現有勞動力及／或招聘充足的勞動力來處理現有或日後的項目，我們將無法按時完成項目，並會遭受客戶的算定損害賠償申索及／或引致損失。因此，我們的客戶在考慮我們日後提交的投標時，會考慮該等延誤，這會對我們贏得日後投標的幾率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需要保持經營業務所需的資質和註冊

為了開展業務，我們必須獲得／保持某些註冊及／或證書。關於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牌照及資質」一段。為了保持該等資質及註冊，我們必須遵守屋宇署的限制規定及條件。例如，在屋宇署註冊的承建商，須遵守監管制度，而該制度的建立是為了保證承建商在財務能力、專業知識、管理及安全方面的標準。關於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有關承建商發牌制度及營運的法律及規例」一段。

此外，要求的合規標準可能不時發生變動而無實質性的提前通知。我們不能保證能及時或完全地保持或更新全部所需的資質和註冊。倘若我們未能遵守任何限制規定或條件，我們的資質和註冊會被暫時吊銷，甚至撤銷，或者相關資質和註冊在原期限

風險因素

期滿後更新會被延遲或拒絕。在此情況下，我們承擔相關工程的能力將受到直接影響，我們的營業額和溢利也將受到不利影響。

未能或被視為未能處理客戶投訴或與投標操縱相關的負面宣傳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相信，我們依靠聲譽贏得客戶的信任。我們維持並繼續推廣我們品牌的能力對於留住我們的客戶、供應商及分包商以及擴大客戶、供應商及分包商基礎至關重要。然而，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到有關涉及本集團及董事投標操縱、安全、傷害或政府或者行業調查結果方面的負面宣傳或負面新聞報導的不利影響，而不論該等宣傳或新聞報導準確與否。任何此類負面宣傳都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並導致我們的聲譽受損。

對本公司提出大量投訴或申索(即使無法律依據或不成功)，也可以令我們分散對其他業務的管理及其他資源，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構成不利影響。由該等指控(即使無法律依據或不成功)引起的負面宣傳可能會令客戶對我們及我們的聲譽失去信心。因此，我們的收益及客戶流量可能會大幅下降，而我們可能無法恢復。

我們的業務策略包括會導致折舊費用增加，從而降低盈利能力的資本投資

我們的業務策略包括購買金屬棚架。總投資成本估計約為56.4百萬港元，由於這些投資為資本開支，因此折舊費用將會增加。預計未來10年每年的折舊費用增加約為5.6百萬港元。我們計劃的投資將增加我們的固定成本，且無法保證我們的運營和財務業績會有令人滿意的增長。倘若我們在作出計劃的投資後無法獲得更多項目及增加盈利能力，則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日後授予和完成翻新工程所需的時間將會延長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客戶群包括(i)私人住用樓宇的承建商及業主立案法團；(ii)私人商用及工業樓宇的承建商及企業客戶；及(iii)機構組織。最近，有消息稱，翻新及維護工程承建商和業主立案法團在其他住用翻新項目中相互串通，這可能導致業主立案法團需要向單個樓宇業主適當地解釋工序並回答他們的問題，從而造成向承建商授予翻新及維護工程所需的時間延長。此外，由於合約授予程序不當及／或個別樓宇業主對授予的合約提出法律上的質疑，因此該等翻修及維護合約有可能被取消。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客戶的信貸風險。倘若客戶未能按時付款或全額付款，我們的現金流可能發生波動，流動資金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通常在收到客戶付款之前支付啟動成本，如項目早期的分包費用和材料成本及初設成本。我們的項目通常要求客戶按照已完成工程的價值支付工程進度款，而無需支付任何預付款。關於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客戶—委聘的主要條款」一段。因此，我們在項目開展早期通常會有淨現金流出，隨著具體項目的進展，該項目的現金流會逐漸從早期的淨現金流出狀況轉變為累積淨現金流入狀況。倘若我們在特定時間內承接許多要求大量成本的重大項目，概無保證能夠充分控制現金流，並且可能無法從其他項目中獲得充分且及時的現金流。

我們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為93.7百萬港元、128.7百萬港元、109.2百萬港元、110.1百萬港元及150.1百萬港元。我們於2016財年、2017財年、2018財年、2019財年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約為97.5天、176.0天、143.8天、119.8天及150.3天。工程進度款並不總是按時或全額支付給我們。當我們向供應商和分包商付款和收到客戶付款之間存在顯著時間差時，我們可能遭遇重大現金流錯配。倘若任何主要客戶發生付款違約，我們可能無法收回大量的應收款項。此外，倘若在收回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方面存在困難，或在收到客戶的工程進度款與我們支付初始啟動成本之間存在任何重大錯配，而且我們未能管理現金流的波動情況，我們的現金流、業務經營和財務狀況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及時全數收到工程進度款或收回合約資產，或倘保留金未於缺陷責任期屆滿後全數退還予我們，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通常從客戶處收到工程進度款。工程進度款一般按照當月所開展工程的進度按月支付。客戶一般保留一部分合約價值(通常為每筆期中付款的10%，最高為合約總金額的5%)作為保留金。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我們錄得應收保留金分別約為24.3百萬港元、32.8百萬港元、17.0百萬港元、25.5百萬港元及33.8百萬港元。然而，概不保證客戶將及時向我們全數退還保留金。

合約資產於以下情況確認：(i)本集團完成該等服務合約項下的RMAA工程，惟尚待客戶委任的獲授權人士或外部顧問發出證書，或(ii)客戶保留保留金以確保合約妥善履行。過往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於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9月

風險因素

30日，本集團錄得合約資產分別約為25.4百萬港元、36.7百萬港元、17.0百萬港元、25.5百萬港元及33.8萬港元。關於該等合約資產後續結算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的「財務資料一對部分財務狀況表項目的討論—合約資產」一節。

我們無法保證客戶的財務狀況繼續保持償付能力，亦無法保證客戶將及時結算我們的工程進度款或退還保留金，亦無法保證我們未來能夠全數或完全收回合約資產。倘我們未能收到工程進度款及保留金或收回合約資產，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變更工程的價格可能無法明確釐定

於項目實施過程中，客戶可能會向我們發出「變更指令」，不時要求我們更改或修改工程範圍或執行原合約或工程訂單範圍以外的工程。這些變更指令的條款必須由本集團和客戶的授權代表根據以下一般原則等達成一致：倘若任何附加工程的開展性質與原合約列載並定價的任何工程項目相同或類似(並且在相同或相似的條件和情況下簽署)，這些附加工程應按照原合約中規定的相同費率進行估價。

但是，倘若附加工程與上述工程不相同或相似，或附加工程的項目未包含在原始合約或工程訂單中，並且本集團與客戶及／或彼等授權代表未能就實施變更工程的費率達成一致，客戶及／或彼等授權代表將確定他們單方面認為合理的費率。倘若本集團不同意該等費率，可能會與客戶產生合約糾紛。我們的經營業績、流動資金狀況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固定期合約並無固定或承諾的合約價值或保證的業務量，若我們的客戶不下任何實際工作訂單，則會導致合約總金額減少，這將對我們的運營和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承接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的11份固定期合約。這些合約均由客戶戊授予，原合約總額約為185.8百萬港元。我們負責應客戶戊的請求逐單為特定物業提供為期三年的一般樓宇修葺服務。

在客戶戊與我們之間訂立的上述固定期合約中，並無固定或承諾合約價值或保證業務量。我們的固定期合約還列有基於固定期合約中所述商定定價表和工作項估計數目的估計合約金額。本集團須履行工程的實際數量及性質須視乎合約期內客戶的工作訂單而定，並按合約期限內約定的定價表收費。

風險因素

無法保證客戶戊將來會根據合約條款所述的估計合約金額向我們下達工作訂單。如果客戶戊未實質性下訂單，導致這些特定項目的合約總金額大幅減少，我們的運營和財務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戰略及未來計劃，可能無法在預期時限內或估計的預算內獲得成功或實現

我們是否有能力繼續發展業務將取決於我們是否有能力成功實施業務戰略及未來計劃，包括繼續擴大服務範圍，競爭相當規模的RMAA工程合約，提高我們的溢利率和盈利能力，獲得不斷增長的上蓋樓宇和RMAA工程。成功實施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中所述的業務戰略及未來計劃基於當前的估計和假設，還取決於諸多因素，包括可用的資金、市場競爭以及我們留住及招聘合格僱員的能力。有些因素超出了我們的控制能力，本質上具有不確定性，比如香港的一般市場狀況、香港政府有關RMAA行業的政策或監管制度的變化等。

但是，我們的業務戰略及未來計劃可能會受阻於各種風險，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本節其他地方提到的風險。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戰略及未來計劃能夠成功實施。此外，無法保證本集團在完成管理及財務資源部署後，能夠成功保留或增加市場份額，發展業務或擴大服務及客戶群。倘若未能維持我們現有的市場地位或實施業務戰略及未來計劃，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依賴關鍵人員，我們的成功和發展取決於我們吸引並留住管理人員和技術人員的能力

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歸功於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以及我們識別、僱傭和留住具備適當技能的合格僱員的能力，包括具有必要行業專業知識的管理人員，如本招股章程中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述。此外，我們的關鍵人員及彼等對香港RMAA行業的管理經驗對我們的經營和財務業績至關重要。儘管我們已與每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簽訂服務協議，但倘若任何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終止與我們的服務協議或以其他方式停止為本集團服務，而我們難以找到合適的替換人員，將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和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香港稅務部門的不利決策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可扣稅稅項有關的稅務處理或安排可能須由稅務部門詮釋。概不保證香港稅務部門不會質疑此類交易或安排的恰當性或規管有關安排的相關規例或標準未來不會

風險因素

變動。倘若香港稅務部門其後發現我們使用的可扣減稅項及條款不合適，其可要求本公司或附屬公司重新評估或調整應課稅收入。任何該等重新分配或調整均可能導致我們承擔的整體稅務負債增多，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歷史增長率、收益和毛利率並不代表我們日後的業績

我們於2016財年、2017財年、2018財年、2019財年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分別約為25.0百萬港元、32.2百萬港元、52.7百萬港元、62.9百萬港元及44.4百萬港元，毛利率分別約為13.4%、14.0%、17.5%、18.8%及18.7%。但是，本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顯示的趨勢僅是對本集團過往業績的分析，並不具有任何積極意義，也不一定反映本集團日後的財務業績，日後業績將取決於本集團能否獲得新的業務機會並控制成本。

我們無法保證日後的經營和財務業績將保持與往績記錄期間的業績相當的準則或不會下降，以及我們將能取得往績記錄期間的業績。由於我們的財務狀況和前景將會受到我們日後溢利率下滑的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投資者不應僅依賴於我們的歷史財務資料，將此作為我們日後財務或經營業績的揭示。

我們的經營將會受到惡劣天氣條件的影響，並面臨一定的施工風險

由於發生施工風險，如事故、火災、停水停電、材料和勞動力短缺以及其他不可預見的問題等，我們完成所承擔工程的實際時間可能會延長。特別是，我們的項目在室外進行，因此，工程進度可能會受到豪雨、熱帶氣旋和持續降雨等不利天氣條件的干擾或影響，這些不利天氣條件可能會導致本集團無法按時完成項目。倘若惡劣天氣持續或發生自然災害，我們可能無法在建築地盤開工，進而導致不能遵守規定的時間表。倘若我們項目發生延誤，而合約條款未對該等延誤提供保護，或客戶未給予我們足夠的延期時間，我們可能有責任根據相關合約條款向客戶支付任何算定損害賠償，這將會對我們的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影響我們業務的事件還包括爆發嚴重的疫病(如豬流感、禽流感、中東呼吸綜合症、嚴重急性呼吸綜合症、埃博拉病毒病和寨卡病毒病等)、自然災害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天災。這些事件也可能對香港的經濟、基礎設施、民生和社會產生不利影響。戰爭和恐怖主義行為還可能傷害我們的僱員，造成人員傷亡，設施損壞，擾亂我們的經營，破壞我們的工程。倘若發生任何該等事件，我們的收益、業務經營、財務業績和增長潛力將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很難預測這些事件的潛在影響及其對我們的業務以及客戶、供應商、分包商和僱員的影響程度。

風險因素

我們的保險可能無法完全覆蓋因申索和訴訟引起的所有潛在損失，而且我們的保險費可能會不時增長。

對於本集團作為總承建商的項目，我們會為我們及分包商的僱員以及我們及分包商實施的工程投保僱員賠償險和承建商一切險。同樣，倘若我們作為分包商參與項目，該項目總承建商投保的僱員賠償險和承建商一切險也會覆蓋我們。

關於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我們的保險」一段。儘管如此，無法保證我們投保的保險將會完全覆蓋因損害或責任引致的與我們業務相關的所有潛在損失和費用。倘若我們的保險不包括該等損失、損害或責任，為該等損失、損害或責任作出的支付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客戶的保修申索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缺陷責任期，負責在此期間修復所有工程缺陷，這屬於一般行業慣例。缺陷責任期的長短取決於工程的性質，例如，我們通常為工程提供12個月的缺陷責任期。於往績記錄期間，無任何已確認的重大申索。倘若在缺陷責任期內出現申索，我們可能需要付出大量資源修復缺陷。我們的業務經營和財務狀況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過往宣派的股息可能並不代表我們日後的股息

於2017財年、2018財年、2019財年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已分別向股東宣派股息約4.2百萬港元、60.0百萬港元、24.0百萬港元及15.0百萬港元，該等股息已透過應收楊先生款項結清。於2021年1月31日本集團應收楊先生款項約28.8百萬港元將在上市前以與宣派的股息相抵銷的方式結清。過往記錄的股息分派不可用作參攷或依據，以釐定我們在上市後可能向股東宣派和支付的股息。任何日後股息的宣派、支付及金額由董事會酌情決定，除其他事項外，這取決於本集團的盈利、財務狀況、日後前景和現金需求，以及組織章程細則中有關股息宣派和分派的規定、適用法律及其他相關因素。關於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 — 股息」一節。我們不能向投資者保證將來何時或是否支付股息。

與我們所經營的行業有關的風險

近期在全球範圍內爆發的2019冠狀病毒病可能導致全球經濟放緩

自2020年1月起在香港爆發的2019冠狀病毒病為2020年的香港經濟增加了不確定性。該情況可能影響我們的行業，導致項目暫時停工以及勞動力和原材料短缺，這將嚴重干擾我們的營運，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董事認識到，倘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或加劇，則可能對香港經濟產生不利影響。在此情況下，由此造成的香港不利經濟形勢、市場情緒低迷以及公眾購買力下降，可能會妨礙房地產發展商或其他最終客戶開展RMAA項目，從而延遲向我們授予新項目或減少新項目量。

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期間的健康安全風險亦可能導致勞動力短缺、工人工資上漲以及我們的業務營運中斷，從而延誤項目的工作進度。倘我們的任何僱員或分包商僱員疑似感染或感染了流行病，這可能會需要我們及我們的分包商對部分或全部此等僱員進行隔離並對我們的工作場所及營運所用設施進行消毒，從而可能會令我們的營運受到干擾。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履行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義務，這可能導致我們失去客戶的合約，或者我們可能由於客戶因我們延誤或違約蒙受的損失而向客戶支付損害賠償或補償，及/或因延誤或違約影響我們的長期業務關係。

此外，倘2019冠狀病毒病或任何自然災害、健康流行病或其他病毒爆發危害香港整體經濟，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亦可能會下降。倘此等不利影響得以實現並持續很長時間，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必須承擔環境責任

我們在香港的業務必須遵守香港政府頒布的適用於香港所有RMAA項目經營的環境法規和指南。政府可能會不時修訂該等法規和指南，以反映最新的環境需求。該等法規和指南的任何修改均可能增加我們遵守該等法規和指南的成本及負擔。

香港的經濟可能會對香港RMAA行業的市場狀況和趨勢產生不利影響，進而影響我們的業績和財務狀況

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我們的所有經營和管理均位於香港，因此我們的業績和財務狀況取決於香港的經濟狀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所有收益均來自香港。

香港RMAA行業的未來增長和盈利水準可能主要取決於重大RMAA的持續供應情況。不過，該等項目的性質、範圍和時機將取決於多種因素的相互作用，例如，香港政府

風險因素

對香港RMAA行業的支出模式、房地產發展商和土地擁有人的投資、香港經濟的總體狀況和前景、整體經濟週期趨勢、利率波動以及新項目的供應等。

因此，無法保證日後香港RMAA項目的數目將會保持在預期的水準或延續增長趨勢。倘若於任何情況下香港RMAA工程的需求減少，我們的業務和盈利能力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高度競爭的市場中經營

我們經營的行業競爭非常激烈，有大量的行業參與者提供與我們類似的工程服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有逾6,000間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從事改建及加建工程、修葺工程、排水工程及拆卸工程等。我們有大量的競爭對手在香港提供類似的服務。關於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香港RMAA行業競爭格局及進入壁壘」一段。我們的一些競爭對手可能具有某些優勢，包括更強大的品牌、更廣的資金通路、更長的經營歷史、與房地產發展商之間更穩固的關係以及更大的行銷及其他形式的資源等。此外，新的參與者僅需擁有所需的各種牌照和資質，即可如願進入該行業。

為了與眾多對手競爭，我們可能面臨巨大的價格下降壓力，從而減少我們的溢利率。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溢利率不會因價格壓力而下降。我們不能保證能夠有效地應對日後競爭的加劇，亦不能保證我們將會保持在行業中的市場地位。倘若我們無法有效地適應市場狀況和客戶偏好，或未能提供相比於競爭對手更具競爭力的報價，我們的服務將難以吸引客戶，業務也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競爭對手也可能採取積極的定價政策，或與我們的客戶建立關係，以致嚴重損害我們獲得合約的能力。

工程地盤可能發生人身傷害、財產損失或致命事故

施工期間，我們會密切監督和監控僱員執行所有安全措施和程序。但是，我們不能擔保我們的僱員或分包商的僱員將會遵守我們的安全措施及／或不會違反任何適用的規則、法律或法規。倘若任何僱員未能遵守項目地盤上的安全措施，可能會導致人身傷害、財產損失或致死事故。倘若本集團或分包商的僱員發生任何人身傷害及／或致命事故，本集團將會遭受申索或其他法律程序。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遭遇的某些申索仍在進行中。關於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訴訟和申索」一段。

風險因素

該等申索可能會導致我們日後需承擔更高的保險費。倘若該等申索引起廣泛關注，在媒體或行業內被廣泛報導，將會損害本集團的聲譽。倘若發生該等事件，我們的業務前景、聲譽和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香港有關的風險

在香港開展業務涉及某些政治風險，而該等風險通常與投資於總部設在香港且主要經營位於香港的公司無關，如香港政府的政策變化、香港的法律或法規或相關解釋的變化、外匯管制法規的變化、潛在的外商投資和資本匯回限制規定，可能採取的旨在控制通貨膨脹的措施(如提高利率)，以及稅率或徵稅方法的變化等。此外，本集團在香港的業務所面臨的風險還包括規管香港公司經營的法律和政策的變化。倘若香港經濟低迷，再次發生衰退、通貨緊縮，香港的貨幣政策發生任何變化，或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的法律和政策發生變化，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以及財務業績和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股份發售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並可能不會形成交投活躍的流通市場

股份未必會形成交投活躍的市場，且股份的成交價可能會大幅波動。於股份發售前，股份並無公開市場。發售價乃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磋商的結果，而發售價未必反映股份將於股份發售完成後買賣的價格。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股份將形成活躍買賣市場，或即使形成該市場，將無法保證於股份發售完成後持續，或亦無法保證股份的交易價格將不會下降至低於發售價。

股東對我們股本的權益可能在未來被攤薄

我們日後可能須要籌集額外資金，以便能進一步擴充我們的業務。倘本集團透過發行新股本或股本掛鈎證券而非按比例地向現有股東籌集額外資金，該等股東在本公司的持股百分比可能減少，而該等新證券賦予的權利及特權可能較股份所賦予者優先。

此外，我們未來可能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額外股份。發行後發行在外的股份數目增加將導致股東所有權百分比減少，並可能導致每股盈利及每股資產淨值被攤薄。

風險因素

股份的交易量及交易價格可能波動。此外，控股股東在公開市場出售大量股份可能對股份的市價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股份交易量及交易價格可能會出現大幅波動。收益、盈利及現金流量變動、宣佈業務發展、戰略合作或收購、新項目、我們面臨的工業或環境事故、關鍵人員缺失、財務分析師及信用評級機構的評級發生變化或訴訟等因素，可能導致我們股份的交易量及交易價格的大幅意外變動。此外，聯交所及其他證券市場不時出現與任何特定公司經營表現無關的股價及交易量大幅波動。該等波動亦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上市後控股股東不會在彼等各自的禁售期屆滿後出售其部分或全部股份。我們無法預計任何控股股東日後出售任何股份可能對我們的股份市價產生的影響(如有)。任何控股股東出售股份，均可能對股份當時的市價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司法權區不同可能難以行使股東權利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因此我們的事務受適用於開曼群島的細則、公司法及普通法規管。開曼群島的法律可能與香港或投資者所在的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有所不同。因此，少數股東可能不享有與香港法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相同的權利。開曼群島公司法與少數股東保護相關的摘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3. 開曼群島公司法一(f)保障少數股東及股東的訴訟」一段。

與本招股章程所載陳述有關的風險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事實、統計資料及數據並未經獨立核實且未必可靠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若干事實、統計資料及數據乃來自不同來源，包括我們相信對該等資料而言可靠及適當的各個官方政府來源。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等資料來源的品質或可靠性。我們相信，上述資料的來源乃合適的資料來源且於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時已採取合理審慎的措施。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含誤導成份或遺漏任何事實而將導致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含誤導成份。然而，該等資料並無經我們、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聯屬人士或顧問核實，因此彼等對該等事實、統計資料及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資料乃按相同基準陳述或編製或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資料具有相同的準確度。在所有情況下，投資者應考慮對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倚重或重視程度。

風 險 因 素

投資者應閱讀全本招股章程且我們強烈建議 閣下切勿依賴報刊、其他媒體及／或調查報告所載任何資料

報章及媒體可能載有關於本集團或股份發售的報道，其可能包括關於本集團的若干事件、財務資料、財務預測及其他資料，而有關資料並未載列於本招股章程。我們並無授權披露本招股章程並無載列的任何其他資料。我們不會就任何該等報章或媒體報道承擔任何責任且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倘該等刊物所載資料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所抵觸，本集團並不就此承擔責任。因此，投資者不應依賴任何該等資料。於決定是否認購及／或購買股份時，閣下應僅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財務、經營及其他資料。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受限於多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招股章程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使用「期望」、「相信」、「會」、「估計」、「預期」、「或會」、「應」、「應當」、「將會」等前瞻性術語或類似詞語。該等陳述包括(其中包括)對我們發展策略的討論及對日後經營、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預期。股份投資者務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且任何或全部假設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有誤。有關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節所述者，其中多項並非我們所能控制。鑑於該等及其他不確定因素，本招股章程內包含的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作我們會實現計劃或目標的聲明，投資者不應過度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無論是否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我們均無責任公開更新前瞻性陳述或發佈其任何修改。